新北市瑞芳區瓜山國民小學 教職員工離職報告單

單 職稱 離職 年 月	日								
離 姓 身分 新職 職 名 證號 機關									
人員 聯 永久住址:() 手機: (4) 集務 是否辦妥業務移交手續:□是,已完成電子公文移交手續,接受人員為:	電話: 手機: 是否辦妥業務移交手續:□是,已完成電子公文移交手續,接受人員為: 及業務移交程序。								
欄	日起日止								

下列欄位由各單位查核後簽章:

各單位就離職人員辦理業務、經管財物之交接,詳實查核,經簽章未填註意見者,視為已認可結清,嗣後若發現錯誤,由各單位自行負責。

由各单位目行負責。											
單位			核章及簽註意見	單位			核章及簽註意見				
教 務 處	教學組				文章	書組	□已完成公文檔案歸檔及移交手約公文承接人為: (承接/				
	主	任	如係代理代課教師,請勾填以下選項: □服務成績優良。(70 分以上) □服務期間成績評量為: 分	總務處	出納組	□薪 津:扣繳至 □公 保:扣繳至 □健 保:扣繳至 □退撫基金:扣繳至 □購屋貸款:扣繳至 □購屋貸款:扣繳至	年年年年年	月月月月月月	日日日日日日日		
學輔處	訓了	育 組					□其 他:				
	主	任			主	任					
附設幼兒園		包園	(國小教師免會)	會	計	室					
人	事	室	□繳回數位教師證,並辦理餘額退費手續。 □數位教師證遺失 (當事人簽章切結: □核發離職證明書。 □人事資料移轉。(正式人員調任)	校		長					

註:離職人員依前述流程辦妥手續後,請將本離職報告單繳回人事室,以憑發給離職證明書,如係調任、受聘其他機關學校者,並由人事室辦理人事資料移轉。